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2-070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12月9日，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且该议案已提交2021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2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前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前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此次预计2022年度采购铝水的关联交易金额将比去年预计金额有所扩大，主要系受铝水采购数量增加和基准铝价上升导致公司采购铝水的单价增长的双重影响。一方面，受当期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反复的影响，国内废铝跨省市运输不便，公司加大了本地区内的铝水采购规模以保障生产经营稳定性。另一方面，2022年上半年，受俄乌冲突及欧洲能源危机的影响，LME现货和三月期铝平均价分别为3,074美元/吨和3,076美元/吨，同比分别上涨36.9%和36.3%，SHFE现货和三个月期货的平均价分别为21,449元/吨和21,406元/吨，同比分别上涨23.3%和23.8%，后续虽出现回

落但仍保持高位运行，公司当期铝水采购平均单价较2021年有所上升。为此公司拟在原预计的基础上增加预计采购铝水的关联交易金额19,00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加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宏桥”）将回避表决。

（二）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增加情况

增加后的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2022年11月20日已发生额（未经审计）	上年发生金额
				增加前	增加金额	增加后		
向关联人采购铝水	邹平宏正	采购铝水等	市场价原则	173,000.00	19,000.00	192,000.00	171,272.49	-
合计				173,000.00	19,000.00	192,000.00	171,272.49	-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邹平县宏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邹平宏正”）

成立时间：2016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张行涛

注册资本：70,0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经济开发区月河四路东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6MA3C9G8T48

经营范围：新型结构金属材料生产技术的研发；销售铝矾土；铝锭、铝板、铝箔、铝带、铝型材压延加工及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邹平宏正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303,342.90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549,541.0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753,801.86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50,229.85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35,604.20 万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邹平宏正同受山东宏桥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情形，从而构成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方邹平宏正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资信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系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内容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铝水等。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及第三方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交易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为了保证公司产品的正常生产与销售，均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且双方已存在业务合作基础，上述日常交易安排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与关联方交

易定价公允，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使得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且对上述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议案为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公司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1）。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